

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在2024年度工作中，勤勉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积极而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2024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张华先生，1973年7月出生，金融学副教授，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中国民营企业研究中心研究员、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与会计系讲师、助理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与会计系副教授、江苏理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上市）、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0975）、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00320）。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上述会议，其中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会 6 次，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次数 3 次，严格审议并表决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不存在委托出席、缺席、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在董事会会议中，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独立自主的原则，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董事会召开程序、决策过程进行了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并提出合理化建议，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听取了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相关工作制度，本人认真履行委员职责，充分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事项和财务信息等情况，组织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事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工作等事项及时召集相关会议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设性意见；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与公司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沟通，密切关注年度审计及定期报告编制工作的开展情况。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根据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出席了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高管提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股权激励等事项，忠实履行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利润分配、股权激励等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发表独立意见，保障了独立董事所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报告期内，本人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会专门会议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	------	--------	------	------	------------

审计委员会	贺丹、 张华、 张耀华	6	2024 年 01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贺丹、 张华、 张耀华	6	2024 年 02 月 0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贺丹、 张华、 张耀华	6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5、《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6、《202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7、《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8、《2023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9、《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贺丹、 张华、 张耀华	6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2024 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3、《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贺丹、 张华、 张耀华	6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2、《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审计委员会	贺丹、 张华、 张耀华	6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勇、 张耀华、 张华	3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勇、 张耀华、 张华	3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勇、 张耀华、 张华	3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华、 张耀华、 蒋	7	2024 年 1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宇捷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 华、 张 耀 华、 蒋 宇捷	7	2024 年 2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 华、 张 耀 华、 蒋 宇捷	7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4、《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 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 华、 张 耀 华、 蒋 宇捷	7	2024 年 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 华、 张 耀 华、 蒋 宇捷	7	2024 年 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 华、 张 耀 华、 蒋 宇捷	7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张 华、 张 耀 华、 蒋 宇捷	7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通过。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有效沟通，认真查阅相关工作文件，关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人员安排、工作计划、重点关注事项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出席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与参会的中小投资者就会议审议议案及其关心的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实地

考察，通过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沟通和查询公司资料，多方面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与财务状况，并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经营运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职责。

六、在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认真查阅相关文件、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等，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工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2024年，本人未提议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未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未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未单独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2024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2025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尽责的精神，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 华

2025 年 4 月 25 日